

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墟市申請

背景

環境及生態局（環境局）和相關政策局及部門（包括民政及青年事務局、文化體育及旅遊局、商務及經濟發展局、民政事務總署、房屋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食物環境衛生署（食環署）、運輸署、消防處等）已更新《墟市申請資源指南》，以便利有興趣舉辦墟市的團體／人士更易掌握向政府相關部門申請籌辦墟市的申請手續及程序(附件 A)，指南的內容涵蓋：

- i. 如何物色合適場地，以及申請使用政府場地（包括房屋委員會／房屋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地政總署轄下場地）；
 - ii. 提供墟市計劃建議書參考樣本，協助申辦團體提早就活動作全面籌劃；
 - iii. 各類常見墟市活動所需的政府牌照／批准書及申請辦法；及
 - iv. 墟市營運階段的注意事項。
2. 政府一直對於坊間不同團體提出的墟市建議持開放積極態度，並予以配合及提供適當協助。墟市活動申請若不影響公眾安全、公共秩序、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原則，並獲地區支持、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均會適當配合。
3. 視乎墟市建議的具體詳情，相關決策局會各司其職，因應其角色就涉及其政策範疇事宜給予意見，而有關部門則按其程序及準則處理墟市建議。如有關建議涉及公眾娛樂活動，倡議者須向食環署申請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；如活動涉及舞獅／舞龍／舞麒麟表演活動，則須向警務處申請舞獅／舞龍／舞麒麟許可證。
4. 香港房屋委員會(下稱「房委會」)接獲社區發展推動基金有限公司倡議於葵芳邨舉辦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(附件 B 及 C)。房委會現就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的墟市申請計劃書諮詢地區意見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地區諮詢會以傳閱形式進行，如沒有收到地區持分者表示反對，即視作地區不反對有關活動舉辦。

目的

5. 此文件旨在諮詢葵青區議會就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的墟市申請的意見。

倡議者背景

6. 社區發展推動基金有限公司是一個非牟利的慈善團體，擁有由香港稅務局發出的慈善團體免稅證明（IRD section 88）。「社區發展推動基金」專注於社區發展及社區教育，以「凝聚弱勢社群，推動社區發展」為宗旨，宣揚社區發展服務的精神，關注基層生活保障，致力反映基層市民的生活需要，例如舉辦福利講座、墟市、社區經濟嘉年華等，加強居民互助網絡及認識社區。
7. 社區發展推動基金有限公司表示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所需的牌照為「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」，已向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申請中。

房委會的意見

8. 房委會對於坊間不同團體提出的墟市建議持開放積極態度，並予以配合及提供適當協助。就是次擬辦墟市活動的場地位置，由 2023 年 1 月起至今曾舉辦 6 次社區活動，舉辦場地位置並非緊急車輛通道及不會阻塞公共通道；就倡議者提交的建議書，房屋署認為原則上不會影響公眾秩序，葵芳邨物業服務辦事處會派遣管理人員在附近維持秩序，如有突發場地管理事故，會聯絡倡議者場地負責人實時配合。
9. 房委會會就不影響公眾安全、公共秩序、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等原則，並已向相關政府部門（包括環境保護署、食環署、地政署、康樂文化事務署、地政署、運輸署、警務處、消防處、機電工程署、社會福利署及民政事務署等）、地區人士、業主及葵芳邨居民作出諮詢。於 2024 年 4 月 3 日止，環境保護署、食環署、地政署、康樂文化事務署、地政署、運輸署、警務處、消防處、機電工程署及社會福利署已完成諮詢，沒有收到反對意見；業主及居民方面，現持續接收意見進行中，現階段沒有收到任何反對意見。
10. 倘房委會完成諮詢後沒有收到反對意見，即視作地區不反對有關活動舉辦，並批准有關場地申請。

徵詢意見

11. 請議員就舉辦「葵芳社區生活墟」的申請表達意見，及請各位議員支持/不反對有關活動。

香港房屋委員會

房屋署葵涌物業管理服務小組辦事處